

建德國小 112 學年度三年級小市長盃 毬好就收比賽實施計劃

修訂 112.12.0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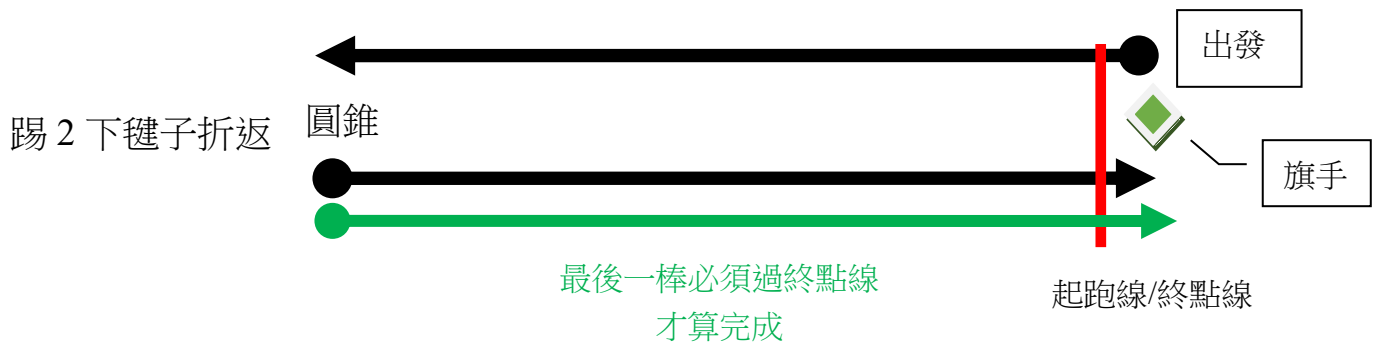
壹、目的：

- 一、養成學生規律運動習慣，促進健康並增進學習效率。
- 二、配合教育部推動 SH150 計畫，提高學生參與體育活動的興趣，增加學生運動人口。
- 三、培養學生團隊合作精神，並凝聚班級的向心力。

貳、比賽辦法：

- 一、時間 113 年 4 月 29 日(一)。
- 二、地點：本校操場(雨天改為穿堂)。
- 三、參加人數：各班 30 人為準，人數不足(或因故無法出賽者)之班級請依短少棒次選定補跑選手並穿上替補號碼衣。
- 四、補跑選手依序排在班級棒次前出發，第一次跑完後，依序排至最後一棒前。
- 五、比賽前請各班選手照男生一排女生一排排好，點名決定比賽人數後，發放最後一棒背心。
- 六、如有特殊原因致使班級參賽人數無法符合規定，統一彈性刪減各班參賽者人數直到符合補跑規定。
- 七、比賽方式：
 1. 第一個男生於起點線開始跑至折返點完成踢 2 下毬子後將毬子放在折返點的椅子上後折返(不需要連續踢跑回起點擊掌換下一棒出發男生跑完換女生)。
 2. 每員選手只能額外擔任一次替補棒次，且返回時須確實交棒給不同選手。
 3. 如學生 5 次無法完成踢 2 下毬子可以繞折返區圓錐 2 圈後返回。
 4. 終點壓線皆以參賽者身體為過線標準。
 5. 為避免發生爭議，比賽名次以裁判判定之抵達先後順序為主；遇抵達時間相近時，以攝影機判讀後裁判群認定之最終結果為主。

八、 示意圖：



←活動中心

籃球場→

九、 獎勵：取**前六名**各頒發錦旗一面，**前四名**班級的參賽學生每人頒發榮譽點券 1 點，以茲鼓勵。

十、 如因疫情影響，依指揮中心規定之戶外活動最大人數進行分組計時賽。

參、裁判老師：行政人員與科任老師。

肆、**工作人員**：**六年 班學生**。

伍、本計劃經 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學務主任：

校長：